



近古時代史界簡編

世 程
歷 史 研 究 會
著 著 浩

遠 方 書 店

近古代史界簡編

世歷史研究會 著 浩 程



遠方書店

近古代世界史簡編

有 版 權

編輯者

世界歷史研究會

著 者

程 浩

發行人

沈 靜 正

發行者

遠方書店

分發行所

各地聯營書店

漢 口・重慶
上海・北平

版 滉 月 三 年 七 十 三

基 本 定 價 元 四 十 二

目 錄

第一章 英國革命

第一節 革命前英國的社會狀況.....	一
第二節 由國會鬥爭進到國內戰爭.....	九
第三節 革命內部階級關係的變化.....	一五
第四節 共和政體與克倫威爾專政.....	一九
第五節 「光榮革命」.....	二六
簡短的結論.....	三〇
第一節 革命前法國社會經濟政治狀況.....	三一
第二節 一七八九年的革命.....	三三
第三節 資產階級君主制度.....	三四
第四節 資產階級共和政體.....	四九
第五節 小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的民主專政.....	五三
第六節 資產階級的反動專政與拿破崙帝制之最終失敗.....	五七
簡短的結論.....	六三

第三章 十九世紀上半期歐洲的勞動運動

第一節 英國憲章運動

第二節 法國七月革命

第三節 空想的小資產階級的社會主義

第四節 馬克思、恩格斯、馬克思主義

第四章 一八四八年的法國革命

第一節 革命前法國的社會經濟政治狀況

第二節 二月革命與臨時政府

第三節 六月暴動與資產階級專政

第四節 資產階級立憲共和國及其瓦解——路易拿破崙的政變

簡短的結論

第五章 一八四八年的德國革命

第一節 德意志是怎樣沿革來的

第二節 十九世紀上半期的德國

第三節 一八四八年三月革命

第四節 維也納十月革命

第五節 反動時期

一四七

一四六

一四五

一四四

一四五

一四三

一四二

一四一

一四零

一三九

一三八

一三七

一三六

一三五

一三四

一三三

一三二

第六節 一八四八年——一八四九年的工人運動及馬克思、恩格斯的運動 三一
簡短的結論 三元

第六章 十八世紀到十九世紀歐美民族運動

第一節 北美民族獨立與民族統一運動	三五
第二節 波蘭、匈牙利、斯拉夫的民族運動	三九
第三節 意大利的民族解放與統一運動	三〇
第四節 德意志的民族統一運動	三一
第五節 愛爾蘭問題	三二
第六節 馬克思主義的民族問題	三三
簡短的結論	三四

第一章 英國革命

○年，它是「資產階級與新的貴族聯合，反抗君主政體封建貴族以及統治的教會」（馬克思：見蘇聯小百科全書第一卷）的革命；它是「英國「史上的偉大時代，而英國庸人竟稱之為大叛亂」。至於一六八九年的英國二次革命「只是以比較微小的改變為結局的鬥爭，自由派的歷史家，則反稱為「光榮的革命」」。（恩格斯：「社會主義從空想到科學的發展」英文版序言）

研究本章時，須理解以下的基本問題：

- 一 爆發英國革命的社會經濟政治根源何在？
- 二 資產階級在這次革命中的立場如何？
- 三 小資產階級與無產者起了什麼作用？
- 四 資產階級民主共和國的實質如何？
- 五 革命結局如何走到資產階級與地主的妥協？
- 六 從英國革命中，可以得到一些什麼經驗教訓呢？

第一節 革命前英國的社會狀況

中世紀以來英國社會狀況概述 英吉利在紀元前還是凱爾特的一個種族不列顛人的住地，地名大不列顛島。紀元前一世紀到紀元後五世紀，它還是羅馬帝國領域之一部。五世紀時 威爾曼人之盎格魯

撒克遜族侵入之後，原來凱爾特人全被消滅與驅逐。八世紀到十世紀，又有日耳

之另一部——諾爾

曼人侵入。一〇六六年，威廉第一擊破了盎格魯，撒克遜人，而為英吉利國王。英國自諾爾曼人時代開始孕育起來的封建社會關係，至此遂正式形成，並且建立起強大的集中的封建主義國家。這個封建國家的社會經濟基礎，是封建領主貴族的大地主私有制以及與家庭手工業（及城市手工業）相結合的小農業經濟。國王就是一個最大的地主。他從舊的貴族，修道院與自由農手中奪取了無數的土地分給他的臣屬，作為封土，這些封土又以租佃與莊園制的形式轉給農民耕種，就是少有土地的地主與農民，亦因戰爭關係而求得這般大封建地主的保護。這樣，一面就是大地主私有制；而另一面就是農民迅速轉化為束縛於領主土地上的農奴。這時英國的城市均為國王領主或寺院的領地，市民也如農民一樣應對領主繳納一定封建賦稅與擔負一定的封建義務。不過由於交換、商業的發展，市民已有脫離封建領主束縛而要求城市自治權之趨勢。在政治上，從威廉第一起，又特別強化王權，使之成為強有力的階級統治的工具。然而，封建領主的勢力日益坐大，這就使十一世紀到十三世紀的英國史上，充滿了封建領主與王權的鬥爭。一二一五年失土王約翰所頒佈的自由大憲章★是英國封建領主想藉此以削弱王權並反映城市市民的

★

自由大憲章規定：（一）不得大主教、主教、封建領主組成之會議同意，國王不得徵收任何賦稅；

（二）倫敦及其他大小城市應享受居住與習慣的自由；（三）不經過國家法律與同等人的合作審判，不得任意逮捕監禁與放逐自由民。

利益；而一四五五——一四八五年的『紅白玫瑰戰爭』則是國王消滅舊的封建諸侯的勝利。

自十字軍東征以來，英國在經濟上亦起了變化。生產、交換與城市的發展，商業資本的利益擴大，一方面使城市與鄉村脫離，城市取得自治權而逐漸獨立，同時城市市民力量之發展，不僅在經濟上日益控制封建領主，並且在政治上，也要求自己的權力。一二五年的自由大憲章運動，特別是一二六五年亨利第三時代，英國初次國會的產生，使英國市民中有產階層，開始在政治上取得一點地位，並日益與王權接近起來。

一三四六——一四五三年的英法百年戰爭，表面上雖是英法封建統治者中間的鬥爭，而實質上帶着兩國商業上的競爭（英人在尼德蘭地方與佛蘭德斯人的貿易，是法國嫉視英國的一個原因）。戰爭的結果，大有增強英國有產市民在國會中的地位。

商業資本主義在農村中的發展，逐漸腐壞農村舊的生產方法，並且更加擴大了封建領主們的消費慾，大大加緊了貴族地主對農民的剝削，加之在百年戰爭中，農民擔負加重與黑瘟疫盛行的結果，這無一不使英國農民急劇的貧困與破產。因此一三八一年爆發了歷史上有名的『英國農民戰爭』，這個農民戰爭，是以泰拉爲首領，基於廣大農民的騷動，五萬武裝的農民得到倫敦手工業者的幫助，一直攻入倫敦，曾經迫使國王一時屈服，允許農民的要求；然而由於農民缺乏組織，特別是沒有正確的領導，而終於迅速失敗了。但是這次農民戰爭搖動了英國封建制度的基礎，成爲爾後資產階級革命的序幕，從這點說來它是有很大的歷史意義的。

十五世紀末到十六世紀，英國首先發生了『農業革命』。這是英國資本主義顯然發生的時代，也就

是英國封建主義大體崩潰的時代。由於國外市場（主要是尼德蘭）羊毛的需要，以及佛蘭德斯毛織工業的開始發展，羊毛價格大增，牧羊比耕地更為有利，於是土地所有者，不僅把租給農民的土地收回牧羊，而且強佔農民的私地與公共土地，把它圈起來作為牧場。至十六世紀末，英國土地三分之二全入地主手中，這種所謂『羊吃人』（摩爾）時代，遂使大批農民失去土地變為無產者。最後就是十五世紀末美洲的發現，環繞非洲航路的成功，促使英國亦繼西、葡、荷、法之後，加入海外殖民地競爭（如美洲、印度等），並囊括很大的海外殖民地領域。十六世紀德國宗教改革運動，引起英國宗教上的變革，即亨利第八時代創立英國獨立教會打破羅馬天主教之支配——凡此一切，就是英國在中世紀以來歷史上主要的變動，說明封建制度由強而趨於墮落，初期資本主義之成長與發展，資本主義與封建主義之互不相容——這些變動，成為英國資產階級革命不可避免的遠景。

十七世紀英國的社會經濟狀況

十七世紀初期，英國還是一個農業國家，五百萬人口中，四分之三是從事農業。當時尼德蘭（即今之荷蘭等）已是一個較先進的產業國家，而英國還是一個農業佔主要地位的國家。當時英國的工商業，集中於九個中心區域，如倫敦、布里斯託、腦威池、赫爾、約克，而倫敦為全國工業中心。商業則僅東岸一帶較為發達，一般說來，還遠不及西歐與中歐。對外貿易中主要還是羊毛。

此時英國農村經濟怎樣呢？農奴制度在十四世紀末已經事實上消滅了。自十六世紀農業革命之後，地主都變為羊毛的生產者，幾乎全國農業轉為畜牧業。加以亨利第八時代（十六世紀中葉）沒收許多天主教的土地廉價拍賣與新的地主後，亦擴大了羊毛的生產。從前羊毛多輸出國外，現時本國毛織工業也

大加發展起來。羊毛的需要更增，於是不得不從國外輸入糧食。貴族地主經濟擴大，獨立自由農民的小土地，最大部分被圈成牧場，他們將成羣的佃農驅逐於固有土地之外。保護貧農領有一定數量土地的法律（一四八九年亨利第七所頒佈的命令）也取消了。女王依利沙白（一五五八——一六〇三年在位）到英國各地遊覽之後，大聲呼道：「到處是貧民」（「資本論」第一卷第二十四章）農民失去了土地，有的變為農村僱傭工人，有的則組成在手工作坊受僱的廣大無產者，另一部分是流為流氓乞丐與難民。

英國當時農村中的階級矛盾，主要表現在封建貴族與農民的對立。貴族是大地主所有者，其中大貴族擁有大批土地，成為當時王權的重要支柱。還有所謂「紳士」的中等貴族，這般人都是以前與國王政權有密切聯繫的，他們的口號是：「擁護國王與貴族」。另外還有一部分的小貴族，他們與當時國內經濟生活有密切關係。因為商業受國家壟斷，使其輸入的麵包與生產的羊毛都只能廉價出賣，而買進來的生活品又如此昂貴，於是對現存政權表示不滿而成為國王的反對者。這般貴族與其說是封建的，毋寧說是資產階級的。至於在農民方面，當時仍存在有約佔英國人口五分之一的獨立自耕農。這般農民成為爾後革命軍的主要力量之一，除了這類農民之外，還有一種所謂自由的佃農，和一種不自由的佃農，在地主土地上作工的僱農以及找不到工作的貧民。所有這些農民，對於貴族地主之強佔土地與封建壓迫，極端表示反對，對於政府的商業政策，以致對整個專制政府都表示不滿，使他們在革命中亦起了非常大的作用。

在工業方面，由於商業資本主義的發展，使當時英國工業起了很大的變化。如果說，在十六世紀前半期，英國還只能製造很粗劣的毛織品，其餘工業品都由國外輸入，而到尼德蘭革命（一五六六——一

五八年）期間，許多尼德蘭的職工逃入英國，大加助長英國毛織工業的發展。加之，國內市場需要的擴大，家庭工業代替了原來手工業，而成為當時工業生產的統治形式。以後又產生了手工工廠，特別是毛織工業中顯出生產的相當大的集中。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發展，資產階級也形成起來。他們不僅支配交換過程，並且支配生產過程。當時英國的城市中，一方面有公司股東、經理、銀行家、資本家；一方面有家庭手工業者，手工工廠的僱傭工人、碼頭運夫、海員等。

十七世紀初期的商業，僅次於尼德蘭。十六世紀以來，一面由於海外貿易的發展（如一五七七年的西班牙公司，一五七九年的東陸公司，一五八一年的土耳其公司，一六〇〇年的東印度公司……），特別是海外奴隸貿易得到了很厚的利潤；一面由於在西班牙與尼德蘭戰爭中英國捕獲了很多西班牙的商船，掠奪了他們的一些商場貿易，得到了很大的利益，遂使英國商業迅速發展起來了。英國海外貿易不僅即刻伸張於歐洲大陸，而且迅速在海外發展，並且逐漸的伸向遠東。十六世紀前半期，英國每年平均輸入值為四〇二、九二〇鎊，輸出值為四二七、八三〇鎊，到一六一三年輸入為二、四八七、四三五鎊，輸出為一、一四一、一五一鎊，到一六二二年出口總數為四、九三九、七五一鎊。起先英國輸出品主要是羊毛，以後則是皮革、呢絨、鈆、錫及其他製造品，輸入品主要是由殖民地運來的糖、茶及其他由波羅地海諸國來的商品，而麵包亦佔重要地位。

由此看來，十七世紀初期，國外與國內的經濟條件，都給予英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以極便宜的機會。特別是由海外殖民地劫奪騙詐來的巨量財富，以及在國內吞併土地宰割農民與手工業者的結果，所形成的「原始資本主義的積累」，這種「原始資本積累」，造成英國資本主義發展的一個極重要的條件。可

是，因為專制政府在對內對外之商業上的壟斷政策（除了麵包的國內貿易之外，幾乎一切商品都是被壟斷了），限制家庭工業與手工工廠的法律，以及產業中的封建行會制度，這無一不是束縛已經帶有資本主義性質的工商業的發展，成為新的資本主義生產力大踏步發展的障礙。於是使已經有了經濟力量的英國資產階級在要求資本主義發展的利益上，不能不成爲當時封建制度及其護身符的舊宗教之反對者。至於那些紡織工人，破產的手工業者，雖然他們企圖恢復中世紀的經濟地位，亦開始與有產者鬥爭，並且，反對新工業形式，然而這種鬥爭還不十分顯著，而資產階級却把他們發動起來，去反對共同的敵人——封建政體，以達到自己（資產階級）統治的目的。

革命前英國的政治制度 中世紀以來的英國專制政體，正是英國資本主義發展的巨大障礙，一二六五年，雖因一部分貴族與市民反對王權，結果成立了兩院制的國會，下議院是代表城市有產階級、中小貴族及部分自由農的利益；上議院則是大地主與宮廷貴族的集團。百年戰爭後，下議院的權力頗大，不得到國會允可，國王不得擅自徵稅（納稅者均屬下議院的選舉人）。然而這般議員們並不輕於拒絕國王的經濟需要，更不常有反對國王的政策。他們對國王的不滿意，僅是表現於空文的奏章上，國王可以不理，亦可以隨便解散國會，充當議員的人亦不甚介意。不過自十六世紀下半期至十七世紀三十年代，由於資產階級力量之增大，使國會與政府間的矛盾加深並且進而處於敵視地位。國會向政府提出了許多請願書，要求確定言論、出版、集會的自由，廢除障礙工商業發展的政策。國會方面不願意通過繁重的捐稅，而在政府方面又不願意放棄引起人民憤慨的賦稅，其對於國會的請願書亦均置之不理。國王在政治上建立絕對的君主專制政體，而國會則力圖限制王權的擴大。英國封建專制主義在斯都亞特王朝之詹姆

士第一（一六〇三——一六二五年）與查理士第一（一六二五——一六四九年）時代，表現得特別厲害，同時國會與王權的鬥爭亦趨於白熱化。

十七世紀初，英國與西班牙及愛爾蘭的戰爭，政府需款甚急，而國會拒絕籌款，並要求根本改革內政，於是查理士第一下令解散了國會，拒絕給納稅者以立法權；另外又添設了許多賦稅，橫征暴斂，這種苛徵可謂登峯造極。可是英國經濟命脈大都握在資產階級手中，王命自微，畢竟所得有限並且是不經常的現象。而國內民衆對現存制度的不滿，愈益增加，資產階級、紳士、農民、手工業者、工人——幾乎全體民衆，都愈益站到反對政府的方面，而在資產階級領導之下，大有與現存政府勢不兩立之概。一六四〇年蘇格蘭發生暴動，英軍鎮壓失利，這時政府不但需款日亟，而且懼怕人民離異。國王不得已，允許在同年四月召集國會。但是這個國會只存在了三星期，又被解散。即至十一月，蘇格蘭暴動勝利，國內民衆怨聲沸騰，國王又來召集國會，這次國會從一六四〇年起一直到一六五三年止，此即所謂「長期國會」，其在英國革命史上具有重大意義。長期國會有生之日，亦即英國革命肇端之時。姑無論英國資產階級在經濟上、政治上與統治的封建階級已經多少有些關係，然而國內社會階級矛盾的高度發展，至此，不可避免的要發生反對封建政體的革命。恩格斯說：

「當歐洲脫離中世紀的時候，處於增長過程中之城市資產階級，是其革命的因素。資產階級以前在封建制度內所取得的地位，已經變成太狹小，不夠它的發展了，資產階級的發展與封建制度，已成不能併立的形式，封建制度必須毀滅。」（恩格斯：『社會主義從空想到科學的發展』）

「長期國會」開始激烈鬥爭。長期國會的召集，就開始了英國革命第一個時期。這個時期也就是反專制政體的統一戰線時期。長期國會中，資產階級與其他民主成分較前大增，而且更帶着對抗王權的性質。長期國會成立之日，首先就把查理士第一專權時代所頒佈的許多立法廢除，要求逮捕教主斯德拉福，並在強迫國王應允之下，經特別法庭審判後，即處教主以死刑。此外確定：不得到國會之完全同意。國王不得擅自收稅。國會行動雖如此激烈，國王亦無如之何，因為除了國會，國王就無法得到金錢。

斯時倫敦市民（一萬五千）亦向國會提出許多請願書，要求政治改革與宗教改革，並提出「根本上消滅教主」。一六四一年，國會以一三九票對一〇八票通過了「改革宗教法案」。因為英國把聖公教會代替了羅馬舊教（天主教）之後，聖公教會已成爲英國國教。原來這種宗教改革並沒有影響宗教本身，只不過是把教會與王權混爲一塊。教權附屬於王權而已。所謂聖公會者，就是教會以主教爲首領，而不服從於羅馬教皇，主教由國王指定。「王權乃上帝所賜」，王權高於一切，國王有權以任何賦稅加諸人民，且能任意佔據人民財產，教會則更明顯的成爲統治者奴役人民的精神上的工具。因此，當人民起來反對王權的時候，必然要遷怒於聖公會，而教會的最高首領就是國王，反對這個國教，又必然與反對國王的專制政體聯繫着。在當時教會的鬥爭中，一方面，貴族及顯貴紳士是國教的擁護者，他們認爲聖公教會是他們在教者的城堡，反對教會的利益是與反對他們私有財產有密切的聯繫；另一方面，反對國教

第二節 由國會鬥爭進到國內戰爭

產階級的要求」（恩格斯）。資產階級在反對這教會特權的鬥爭中「最具有直接的利益」（同上）。他們要求取消教會中封建貴族的特權，並實現自己在宗教上的統治地位，可是資產階級中間亦有如克倫威爾這般穩健分子，他們反對宗教改革法案的理由，是害怕震動了國基，害怕完全滿足了倫敦市民要求之後，國會即不能統治民衆。當時有一個代表曾經這樣說到：「我們的法律與現代的教會制度是酒與水的化合體。我認為教主是保衛我們的圍牆，如果民衆將這種圍牆衝破了，則一切祕密均為人民所揭露，以後人民對我們有所要求，我們將無從拒絕，如此防範人民侵害我們私有財產的責任，將不減於防範國王。」雖然如此，而一般的資產階級在廣大市民羣衆力量推動之下，還是逃不了它在歷史上的責任，仍然極力反對封建的國教。至於廣大城市市民及農村民衆均熱烈反對國教。「這種鬥爭的呼聲在鄉村民衆中在農民中獲得響亮的迴聲——當時農民到處向教會和世俗的封建主進行劇烈的鬥爭，以求得自身的生存。」（「社會主義從空想到科學的發展」）

因此，由於反宗教鬥爭的開展，宗教改革法案居然以民主勢力佔優勢而在國會中被通過了。但是必須指出：宗教改革法案的通過，就已經暴露了國會內部的裂痕，這種裂痕不但表現於主要的民主勢力與封建勢力之間，而且表現於資產階級與民衆之間。資產階級希望民衆為自己效力，但是，不許他們有超過資產階級利益所允許的範圍之外的獨立行動。這一面說明，反對封建王權之鬥爭更加白熱化，革命之如箭在弦的要爆發起來；另一方面，也隱約的顯出日後共同敵人消滅之後，資產階級對其同盟者將要作出些什麼事情來。

「大抗議」國會通過了改革宗教法案之後，反王權之鬥爭愈加深入，於是又有第二件更重大的事發生，這就是一六四一年秋天國會所通過的「大抗議」。國會表決這個法案時，贊成者有一五九票，反對者有一四八票而得到通過。在「大抗議」中，首先列舉王政的罪惡，次則指出應當除去此種的稗政，應當整飭吏治。凡政府官吏均須經過國會審查，得國會信任者始能委任。在經濟政策上，必須禁止金銀出口，規定英國與其他國家期票價格平衡，提高商品出口，發展手工工廠，做到貿易出超，改良沿海漁業「以利貧民生計」。實際上，這個議案正是當時要求發展工商業的資產階級政綱，也就是當時重商主義，即由國家來幫助提倡與保障工商業的發展。而反對這一法案的人，則認為國王在政治上、經濟上應有無限的權力，國會無權來強迫國王執行這種要求。

下議院通過了這個法案之後，一如教會改革法案，却並沒有提交上議院討論，貴族們雖反對新的法案，現在不敢直接表示。

國王早在國會通過改革教會法案時，就建立了以大地主、貴族、臣僚為基幹的「騎士黨」。國王對於這次「大抗議」的回答，便是立刻指定幾個騎士黨的代表去充當政府要職。接着上議院（貴族院）也用種種方法，阻止下議院所通過的法案執行。

這種情形引起了倫敦市民的憤怒，自一六四二年起倫敦市郊居民、小商人、失業工人示威遊行時常發生，有時竟與鄉間貴族派到城市來的隊伍發生衝突。國王查理士第一以為進攻國會的時機已到，於是即刻下令祕捕國會多數派的代表（即贊助「大抗議」案之多數代表）五人，但是事情沒有成功，國王惱羞成怒，不得已乃暗中逃到倫敦城外之溫德沙地方去組織反革命勢力以便向革命大舉進攻。